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关于更换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报告》。原保荐代表人陈川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履行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持续督导职责，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海通证券决定由王谭女士接替陈川先生的保荐代表人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刘军先生和王谭女士，持续督导期为 2016 年 4 月 5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王谭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一日

附件：王谭女士简历：

王谭，女，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保荐代表人、高级副总裁，会计硕士，曾参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发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等项目，拥有较为丰富的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